

馬太福音第 10-11 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師 (各各他教會)

讓我們翻開聖經，馬太福音第十章。

第十章一開始，談到耶穌基督差遣祂的門徒，叫他們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由這一段耶穌差派門徒的記載，可以看出，第九章的最後一節，是很重要的一個經節。因為在那節經文中，耶穌對祂的門徒說：

*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、打發工人出去、收他的莊稼。
(馬太福音 9:38)*

耶穌先告訴門徒，要祈求神，差遣工人去收割莊稼；然後接下來就對他們說：“你們要出去”。

許多時候，當我們禱告的時候，主就直接對我們的心說話。常常當你看到周圍有某些需要，心中有了感動；你會想：“哦，這正是教會需要做的事”，然後你就開始關心這些需要。主說：「為這件事禱告吧！」當我們開始為它禱告，忽然間你會發現，這正是神要我們去作的事；神會

先讓我們看到那個特殊的需要，因為祂要我們全心投入，為這需要來盡力。許多時候，當神讓你去注意某些特別的事物的時候，其實正是神呼召你，開始投入在那個特別的領域中，去完成神所交託的使命。

所以主說，你們應當禱告，

要收的莊稼多、作工的人少。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、打發工人出去、收他的莊稼。(馬太福音 9:37-38)

緊接著，主就說，你們現在就出去收割吧。禱告經常是在準備自己，能夠讓神差遣的一個開始；通過禱告，聖靈就感動我們，緊緊抓住我們的心。

我曾經說過，我相信禱告的確會讓事情產生變化，然而其中改變最多的，卻是我自己。我不認為禱告能夠改變神，我也不希望用禱告來改變祂的旨意。如果禱告真的能改變神的話，那該是一件多麼危險的事。我想，神對任何的情況，都是一目了然，清清楚楚的。我可不想去說服神。當然，我也不可能說服祂；但是即使可能，我也不想去說服神，讓祂以我的角度來看事情。我寧願通過禱告，求神的

靈掌管我的心，塑造我，改變我，讓我成爲一個能爲神使用的器皿，合乎祂當初創造我的心意和目的。所以當我對神說：“神阿！求你差遣工人去收割。”我就聽到神呼召我的聲音：“誰願意去呢？”我就回答說：“主阿，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。”

所以耶穌說了「**禱告主，派人去收割**」之後，接下去便是「**現在你們去**」。

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、給他們權柄、能趕逐污鬼、並醫治各樣的病症。(馬太福音 10:1)

耶穌首先賜給門徒能力和權柄，然後再差派他們出去做工；耶穌賜給他們趕出污鬼的權柄，以及醫治各種疾病的能力。

這裏提到十二個門徒的名字，也是第一次稱呼他們爲使徒，因爲耶穌差遣他們出去傳福音。“使徒”的意思，是指‘被差遣出去的人’。在這之前，他們都還是門徒，還在學習。他們過去一直跟隨著耶穌，聽耶穌的教導，向他學習；現在時機成熟了，該是他們自己出去的時候了。耶

耶穌差派他們出去傳福音，因此，他們的身份，由門徒變成使徒，由跟隨的變成了被差遣的。

這十二使徒的名、頭一個叫西門、又稱彼得、還有他兄弟安得烈、西庇太的兒子雅各、和雅各的兄弟約翰、腓力、和巴多羅買、多馬、和稅吏馬太、亞勒腓的兒子雅各、和達太、奮銳黨的西門、還有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。(馬太福音 10:2-4)

在英文聖經中，與在路太福音中所提奮銳黨的西門是同一個人。

史學家約瑟夫告訴我們，奮銳黨是一個極端的愛國組織，在他們眼中，自由的價值遠超過生命本身。這些人可以爲了自由的緣故，而不惜犧牲自己，甚至犧牲他們家人的生命。他們熱愛自由，遠超過生命；爲了自由的緣故，他們赴湯蹈火也在所不惜。奮銳黨的組織經常想起兵，來反抗羅馬政府；十二使徒之一的西門就是這種人。

馬太則是一個稅吏，在猶太人眼中，稅吏可說是民族的叛徒。當時猶太人非常地痛恨羅馬政府，馬太卻爲羅馬政府

效勞，向自己的百姓收稅；因此，人們認為他是一個賣國賊。

如果西門與馬太是在別種場合碰面的話，西門一定會把馬太好好地修理一番。想想看，一個是奮銳黨的人，他痛恨羅馬政府，想盡辦法要推翻這個政權；而另一個卻是效忠羅馬，為羅馬政府而變節的人。但奇妙的是，耶穌能夠把這些背景不同，甚至想法完全相反的人，招聚在一起，建立起彼此相愛的團契關係。

我覺得另一件很有意思的事就是，從世俗的眼光來看，耶穌挑的這些使徒，實在都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人物。他們當中沒有一個是學者專家，也沒有什麼社會名流，富豪人家。他們只是一群平凡的普通人；其中有四個是漁夫，一個稅吏。我們不知道其他人的詳細背景，但他們都只是一些平民，普通的老百姓。我覺得奇妙的就在這裏，神預備要差遣出去為他做工的人，正是這群很平常，一點都不出色，就像你、我一樣的普通人。當神要找人替他做事的時候，祂不見得會到頂尖的學府裡頭，去找一些成績好，智

商高的人；神選擇呼召的，是像你、我一樣平凡的普通人。

我們如果以自己的平凡為藉口，而不肯事奉神，那就大錯特錯了，因為神就是要用你這種人，來榮耀祂的名。如果神用那些能力又高，學識又淵博的人，我們會說：“你知道嗎？他可是個聰明能幹，又擁有博士學位的人呢。”結果，我們會把注意力集中在器皿本身，而沒能看到後面那個器皿的使用者。我們很容易傾向於榮耀個人，以人的學識資歷為傲。

所以神揀選簡單來對抗聰明，揀選愚拙的，叫世上有智慧的成羞愧。

神使用了一些極為平凡的普通人，就好像我們各各他教會的這群牧師，神用這樣的人去完成祂所要做的工。

我很喜歡聽羅瑞思牧師在電台的講道節目，我自己在同一時間也在另一個電臺有講道節目；為了聽他講道，有的時候我只好作點犧牲，不聽自己的節目了。這個星期他談到當年他還在海軍陸戰隊服役的情形。他說，那個時候，他

是一個殺人狂；由於他殺了太多的人，就被送回醫院作心理治療。他說：“心理醫生診斷了我的情況之後，認為我根本就是一個無藥可救的瘋子。”這就是當年的羅瑞思，一個普通平凡的人；但是神的靈膏抹了他，使用他來完成神所要作的工。

耶穌差派出去的這些使徒，都不是什麼又聰明，又偉大，或是在社會上有名望的人；耶穌使用的都是一群平凡的普通人，來代表祂。

耶穌差這十二個人去(馬太福音 10:5)

他們受耶穌的差遣，因此被稱為使徒。

吩咐他們說、外邦人的路、你們不要走。撒瑪利亞人的城、你們不要進。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(馬太福音 10:5-6)

耶穌吩咐他們，不要進入外邦人的地方，限制了他們傳道的範圍：往南不能越過撒瑪利亞，朝西不得超過推羅和西頓，往北不要遠過大馬士革，也不要進入低加波利的城市，只能停留在加利利附近的猶太社區之內。耶穌第一次

差遣門徒出去傳道，限制他們在很小的範圍之內做工；他們可說是耶穌的先鋒隊伍。耶穌打算自己稍後也要進到那些城市，去傳揚神國的福音，所以祂派遣門徒打先鋒。耶穌叫他們先到以色列家，迷失的羊那裏去。

使徒保羅說：

我不以福音為恥。這福音本是 神的大能、要救一切相信的、先是猶太人、後是希利尼人。(羅馬書 1:16)

耶穌先來到猶太人當中。祂差派使徒們出去傳道的地域範圍很小，而且對象只限於猶太人，並不包括外邦人或撒瑪利亞人在內。但是後來，祂親自向一個撒瑪利亞的婦人，表明了自己的身份，祂醫好了迦南地一個外邦人的女兒；最後，耶穌又告訴門徒說：

你們往普天下去、傳福音給萬民聽。〔萬民原文作凡受造的〕(馬可福音 16:15)

重要的是，在神救贖的計劃中，福音首先是要傳給猶太人的。

這也是為什麼，耶穌一開始差遣門徒出去傳道，只限制他

們在局部的範圍之內；那個時候還不到把福音傳到全世界的時候。他們只要到猶太人當中，連撒瑪利亞的地區都還不包括在內。

後來，耶穌在升天之前對門徒說，

*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、你們就必得著能力、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、直到地極、作我的見證。
(使徒行傳 1:8)*

目前，你們只要在加利利附近，對猶太社區，以色列家迷失的羊傳福音就行了。

讓我們注意一下，這裡說的可不是“以色列那十個失落的支派”。你在聖經裏找不到“十個失落的支派”這個名詞，那十個支派也從來不曾失落過。神知道他們在哪裡，也知道那些支派有哪些人；神從來也沒把他們給遺失過。等時候到了，神要從每個支派當中，選取一萬兩千人出來，保守他們，讓他們渡過大災難的時期。

有些人認為，因為我的祖先來自英格蘭，我很可能是猶太人的後裔；或者有人說，丹麥人是十二支派中，但的後

裔。我覺得這種說詞根本就是無稽之談。“ISH”這個字尾在希伯來文，是指“人”的意思；就好像我們在許多英文的字尾都會見到。你不能說，凡是字尾加了“ISH”的字，都應該和猶太人有連帶關係。

當耶穌差遣門徒出去的時候，祂說，

隨走隨傳、說、天國近了。(馬太福音 10:7)

“天國”，這個充滿榮耀的字眼，到底指的是什麼呢？下星期，我們講到馬太福音第十三章和十四章時，會談到有關天國的比喻。“天國”到底指的是什麼？耶穌教導我們，當我們禱告的時候，應當這麼說：

***願你的國降臨。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、如同行在天上。
(馬太福音 6:10)***

當我們在為天國禱告的時候，我們到底是在求什麼呢？耶穌在這裏說，

天國近了(馬太福音 3:2)

耶穌說，天國就在你們當中，他沒有說，天國就在你裡

面。事實上，如果有人認耶穌基督為救主，為他們生命的王，神的國度就臨到那個人的身上了。今天晚上，你如果承認耶穌是你生命的王，讓他來主宰你的一切，那麼，你就是天國的子民，天國已經降臨到你身上了。作為一個天國的子民，你可以享受到許許多多的利益，這些好處是專門為天國的子民所保留的。

作為一個美國公民，我能夠享受許多的權益。即使我到了國外去旅行，也可以因為我的公民身份，而受到某種程度的保護。當我遇到問題時，可以去當地的美國大使館，他們就會幫我解決問題。這些設在外國的美國大使館，就是專門要幫助美國公民，解決他們在當地所遭遇到的問題；而這只不過是美國公民能享受的許多權益中間的一個。就因為我有美國公民的身份，他們會替我說話，為我爭取利益，幫助我解決難題；美國政府有保護她百姓權益的義務。我深深為自己是一個美國公民，感到榮耀，因為這個身份能夠讓我享受到那麼多的特權和利益。

然而，我同時也是另一個國度的子民，我屬於神的國度，

是天國的子民。我得告訴你，作為一個天國的子民，我所得到的利益和特權，遠超過美國公民所能享有的。不論我到哪裏去，都能受到保護；而且我還有權柄，有天國的權柄作為我的後盾。

耶穌說：“**隨走隨傳，說，天國近了**”。，讓人們看到有關天國的情況，藉著：

醫治病人、叫死人復活、叫長大痲瘋的潔淨、把鬼趕出去。(馬太福音 10:8)

我們從以賽亞書，第三十五章的預言，看到了一些有關天國情況的描述：瘸子要歡喜跳躍，啞巴要高歌讚美神，瞎子要親眼看到主的榮耀，福音要傳到那些溫柔，貧窮的人當中。所以耶穌要門徒出去，彰顯神的國度，將人們從黑暗的權勢當中釋放出來。

主在大馬色的路上呼召保羅，我很喜歡主在當時所交付給他的使命。後來當保羅在亞基帕王面前，談到他在大馬色路上，如何被神呼召；主在那個時候對他說話，要他到外邦人當中去，

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、從黑暗中歸向光明、從撒但權下歸向神。又因信我、得蒙赦罪、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(使徒行傳 26:18)

所以保羅的使命，是要到外邦人那裡去，將人們從撒但的權勢之下，從黑暗當中解救出來，讓他們歸向光明。

身為神國度的子民，我已經從黑暗的權勢當中，被釋放出來了；我也要幫助那些，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的人，從邪惡勢力的捆綁之中，得到解救。福音的果效就是要讓人掙脫黑暗勢力的捆綁，轉向光明；幫助人們脫離撒但的權勢，成為神國度的一份子。今天，有許多人仍然活在黑暗的國度當中。

宇宙間，基本上有兩個國度。在神創造天地的開始，只有一個國度，那是屬神的國度，充滿了光明與生命的國度。神在這國度中創造了天使，給他們自由選擇的能力。但是，在所有的天使中，神造的最美，最有智慧的天使，卻生了驕傲的心，想要高舉自己，變成與神一樣，這就是第一個摩門。今天摩門教教義的背後，正是隱含著這種想要

與神同等的動機。

莎士比亞在他所寫的一齣劇本中，說了這麼一句話：

“哦，柯姆威（Cromwell），你最好讓自己遠離這等的野心，因為天使就是為了這個野心而犯罪，因此墮落了。”

回憶一下，在伊甸園裏，撒但是用什麼來誘惑夏娃的？

因為 神知道、你們喫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、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。(創世紀 3:5)

這誘惑人的餌，到現在依然有效。現在還是有許多人，想要與神一樣，這是多麼悲哀的事！

撒但反抗神，心裏驕傲，想要與神同等；於是它就創立了另一個國度，一個充滿死亡與黑暗的國度，來與神的國度對抗。所以目前宇宙中正有兩個相對立的國度，一個是屬神的，充滿光明和生命，為神所掌管的國度。另一個是屬於撒但的國，與神的國相對抗，是一個充滿了黑暗及死亡的國度。

當神創造人的時候，祂將人放在地球這個行星上，那時整個地面仍然是屬於神的國度。亞當和神之間有著很親密的

交通，神經常來到園子裏跟亞當交談。在這光明與生命的國度中，神與人有美好的交通。

然而，那黑暗與死亡國度的統制者，撒但，來到夏娃面前，說：“神不是說過，你可以吃所有樹上的果子嗎？”

“是啊，可是神說，如果你吃了中間那棵樹上的果子，你就會死。”撒但說：“哦，你不會死的，夏娃，這可是園子裏最好的一棵樹呢！神對你實在是太不公平了，祂把好東西留著，不肯給你。你瞧，那棵樹可是打開智慧之門的鑰匙；神不讓你吃它的果子，是因為祂知道，你如果吃了，就會變得跟祂一樣聰明，能夠分辨善惡。神可不樂意看到這種結果。你實在應該試試看，你不試的話，怎麼能知道神說的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？”

結果夏娃上當了，吃了那棵樹上的果子，她的眼睛就明亮了。她又把果子給了亞當，亞當也吃了。他們在這件事上，違背了神；同時因為他們聽信撒但的話，順服了撒但，他們只得離開光明與生命的國度，進入了黑暗與死亡的國度。亞當和夏娃被趕出樂園，失去了神光明與生命的

國度裏的居留權；他們因此也把整個人類，全都帶入死亡與黑暗的國度，因為他們已經沒有辦法將自己不再擁有的東西，傳下去給後代的子孫了。

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、死又是從罪來的、於是死就臨到眾人、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(羅馬書 5:12)

每個由亞當而生的人，都是生在罪中，在罪惡當中被塑造，而成長；我們生來就帶有罪性，所有的人都一樣，天生都是憤怒之子，一出生就活在黑暗與死亡的國度裏。

然而有另外一棵樹，生命樹，就是那通過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到現在仍然存在。如果你作了選擇，你可以藉著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進入光明與生命的國度，運用同樣的自由選擇權；當初亞當正是這樣作了選擇，離開神的國度。你可以用相同的方法，重新回到神的國度裡，因為耶穌基督已經為你完成了一切所需要的準備工作。

所以使徒的責任，就是要傳揚天國的福音。讓人們知道，怎麼恢復與神和好的關係，如何走出黑暗，進入光明的國度。你可以從撒但控制的權勢之下，被釋放出來，與神和

好。這就是我們到今天仍然在傳揚，榮耀的大好消息。儘管一個人過去曾經被黑暗和死亡的權勢所捆綁，他隨著肉體的情慾而活，遠離了神；但是只要他願意，他仍然可以，藉著聖靈的能力，在他的生命中做工，使他嚐到勝利的滋味。藉著十字架那棵生命樹，通過對耶穌基督的信心，他可以掙脫黑暗的國度，進入榮耀的光明，享受神兒女的自由。到今天還有許多人，為自己所遭遇的問題，而埋怨亞當，認為他們得為了亞當犯的錯誤而受苦，這實在是一件不公平的事。

有一次，我帶領一群年輕人到亞利桑那州去露營，我們從一個古礦坑，順著拉蒙山的山背往下走。回程的時候，突然間有人在隊伍後面大叫，我趕緊回過頭，去看到底發生了什麼事。原來是一個小傢伙，被一種仙人掌刺著了，那種仙人掌非常利害，只要你輕輕的碰到它，它就馬上折斷，緊緊的刺在你的肉裏。那個小孩子就是被那種仙人掌給刺著了，痛得他大聲慘叫。我趕過去，用兩枝小木條小心的把那根刺拿掉。他一邊抖著手，一邊說：“都是那個大壞蛋亞當的錯”，我問他，“你在那個教會上主日

學？”他說，“我在第一浸信會”。我說：“他們教得沒錯”。你曉得，刺和荆棘是亞當犯罪之後，地面受到神的詛咒，才長出來的。

*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。地必給你長出荆棘和蒺藜來、
(創世紀 3:17-18)*

許多時候，當我們遇到困難、痛苦，就會說：「都是亞當那個可惡的傢伙，害我的。當他有機會，在兩種樹當中作選擇的時候，他做了錯的選擇，他為什麼不選擇那棵生命樹，而偏偏要先去吃另一棵樹上的果子呢？真是笨死了！」我們都忍不住，老是責怪亞當做了錯誤的選擇。而事實上，今天仍然有兩棵樹，讓你選擇。你可以選擇生命樹，因為神已經給了你機會，你可以相信耶穌基督，接受祂為救主，得到永生。或者，你可以選擇繼續違背神、反叛神，去吃那死亡的惡果。其實你不應該埋怨亞當，因為跟許多人一樣，你寧可跟隨亞當愚蠢的腳步，也不願意吃那棵神已經為你準備好，生命樹上的果子；這個果子是神藉著耶穌基督，為世上所有的人預備的。

這裡，耶穌對祂的門徒說，

你們白白的得來、也要白白的捨去。(馬太福音 10:8)

這句話用在現代的傳道人多麼恰當！

我桌上擺著一封信，我真希望我帶來了，我就能讀給你們聽。這是一個典型的例子。我們有一個以色列朋友，我一直想把耶穌的真理傳給他。但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；他是一個導遊，帶過許多基督教團體去遊覽。身為一個導遊，他有機會知道許多旅遊團體的內幕消息，他看到許多詐騙的事發生。每回我到以色列去的時候，他就開始告訴我，他看到哪些有名的傳道人，怎麼在自己的旅遊團裏，進行剝削詐欺的勾當。

他還告訴我說，不知怎麼回事，他的名字居然被收集到他們的郵寄名單中。所以他經常會收到那些從電腦印出來，內容千篇一律的信：「親愛的弟兄…，你最近耳朵有沒有問題？或是眼睛、鼻子、腳，或是肝…」列了一長條的病狀，多多少少你總會碰上一個，「不知爲什麼，我最近有感動，覺得需要爲你禱告，我想大概你一定有那裡不對

勁，請你寫信和我分享。但是請你千萬不要寄生日禮物給我，不過我一年三百四十一天為主作工，實在是很勞累，需要一些錢去渡個假，我們教會裏的風琴又壞了…」這一大堆亂七八糟的東西。他看透了那些人，對他來說，那些傳道人根本就是個大騙子。

耶穌對祂的門徒說：

你們白白的得來、也要白白的捨去。(馬太福音 10:8)

他們不許向人收費，也不准收取奉獻，“白白的從神那裡得到，也要白白的給出去。”

接下來，主告訴他們說，

腰袋裡、不要帶金銀銅錢。(馬太福音 10:9)

錢包中不要帶錢。

行路不要帶口袋、不要帶兩件褂子、也不要帶鞋和拐杖。因為工人得飲食、是應當的。(馬太福音 10:10)

你們就這樣出發吧，要是有人供應你們，你們就接受。你們自己不必帶很多錢。你們得到別人的供應是應該的，因

爲作工的人得工資是理所當然的。然而，你們去並不是要成爲別人的負擔，也不是想依賴別人供養你們。

你們無論進那一城、那一村、要打聽那裡誰是好人、就住在他家、直住到走的時候。進他家裡去、要請他的安。那家若配得平安、你們所求的平安、就必臨到那家。若不配得、你們所求的平安仍歸你們。(馬太福音 10:11-13)

那時候的人們，非常重視祝福。如果他們遇見你，他們會說「願主與你同在，願神的祝福臨到你和你的子孫」，你說：「謝謝你」，然後他就離開了。但是後來他想了想，覺得你不值得這些祝福，或許因爲你是一個外邦人，或許是爲了其他理由；他就會回過頭來找你，說：「我要收回那句祝福你的話」。他們覺得如果一個人不值得這樣的祝福，他們一定要收回那個祝福。同樣的，耶穌也是這麼說，如果那家配得平安，就讓平安臨到那個家庭，如果不配得，你們就把平安帶走吧！

凡不接待你們、不聽你們話的人、你們離開那家、或是那城的時候、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。我實在告訴你們、當

審判的日子、所多瑪和蛾摩拉所受的、比那城還容易受呢。我差你們去、如同羊進入狼群、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、馴良像鴿子。(馬太福音 10:14-16)

有人說，蛇其實並不是什麼太聰明的動物。我聽到一個生物學教授，在課堂上嘲笑耶穌，他說，耶穌顯然是不懂得生物學，因為蛇這種動物其實一點也不聰明，而耶穌卻教人們說，要「像蛇一樣聰明」。當時就有一個學生站起來，說：「教授，如果你沒有手，沒有腳，又得在沙漠中求生存，請問你大概能活多久？蛇至少是生存下來了，這是我們根本作不到的事。我想，你多少該給它們一點好評吧！」耶穌又對門徒說，身為主的僕人，同時也應當溫順如同鴿子。

你們要防備人，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、也要在會堂裡鞭打你們，並且你們要為我的緣故、被送到諸侯君王面前、對他們和外邦人作見證。你們被交的時候、不要思慮怎樣說話、或說甚麼話，到那時候、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。因為不是你們自己說的、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裡頭

說的。(馬太福音 10:17-20)

所以你不必預先擬好演講稿，讓神用祂的靈來膏抹你就行了。

弟兄要把弟兄、父親要把兒子、送到死地。兒女要與父母為敵、害死他們。並且你們要為我的名、被眾人恨惡、惟有忍耐到底的、必然得救。(馬太福音 10:21-22)

達爾文學派所倡導的“聖徒忍耐到底，終必得救”的神學論點，就是根據這段經文而來的。人們經常拿這一個論點，來和阿米尼亞 (Arminianism) 學派所提倡的另一個極端論點，“信徒一旦得救，永遠得救，不會失去救恩”，來作對比。有不少人是比較偏達爾文學派，認為只有那些忍耐到底的信徒，才能得救。我想，真理應該是介於這兩個理論之間的。

有人在這城裡逼迫你們、就逃到那城裡去。我實在告訴你們、以色列的城邑、你們還沒有走遍、人子就到了。(馬太福音 10:23)

耶穌在這裡指的是，祂自己要走遍那些城市，去傳福音。

因此，如果這個城市迫害你，你就到另一個城市去；在你還沒有走完所有的城市以前，我就要趕上你們了，我會跟在你們後頭，親自到這些城市去傳道。祂這裏說的，不是指祂第二次的再來，而是指著祂將要跟在門徒後面，到加利利附近的那些城市傳道而言。

耶穌說，

學生不能高過先生、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。學生和先生一樣、僕人和主人一樣、也就罷了。(馬太福音 10:24-25)

這就夠了，如果我們能夠與主一樣，那就太好了。耶穌說：「你不能超過主人」，但是只要我們能夠像主一樣，那就夠了。願神幫助我們，能夠像我們的主。

人既罵家主是別西卜、何況他的家人呢。〔別西卜是鬼王的名〕(馬太福音 10:25)

他們指名罵我，他們同樣也要指名，罵你們。

所以不要怕他們。因為掩蓋的事、沒有不露出來的。隱藏的事、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告訴你們的、你們要在明處說出來。你們耳中所聽的、要在房上宣揚出來。

(馬太福音 10:26-27)

耶穌對門徒說，在過去的日子裏，我一直教導你們，訓練你們；在各種的場合裏，告訴你們，所有的事情，現在該是你們出去，公開傳揚這些真理的時候了。把你們在過去所聽到的，都對外傳揚出去吧！

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、不要怕他們、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裡的、正要怕他。(馬太福音 10:28)

耶穌叫門徒，不用怕撒但，撒但沒有能力，把你的靈魂，毀滅在地獄中。耶穌所說的是，應當敬畏神，不要害怕人。人頂多是殺你的肉體，並不能殺你的靈魂，你何必怕他們呢？

我們坦然無懼、是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。(歌林多後書 25:8)

你應該害怕的是，那能殺你的身體，又能毀掉你的靈魂，把你丟到地獄裡的那位。祂才是你應該害怕的。

兩個麻雀、不是賣一分銀子麼、若是你們的父不許、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。(馬太福音 10:29)

一次又一次，耶穌告訴我們，即使是小小的麻雀，天父仍然看顧祂自己所創造的。麻雀非常普遍，幾乎是一文不值。那時候，你能花一分錢買四隻麻雀。半分錢買兩隻。然而沒有一隻麻雀落在地上，天父是不知道，沒有注意到的。你可知道，神對你的愛是無微不至，無細不曉的。

就是你們的頭髮、也都被數過了。(馬太福音 10:30)

讓我們看看，今天晚上在座的每一位，有些人頭頂上沒什麼太多的煩惱絲，神大概很快就可以數完了；連這樣的小細節，神都知道得一清二楚，這實在是很有趣的事。神了解我們，比我們自己還了解自己。祂知道我們一切的細節，你能看出神對你有多麼關心。但願我們都能體會到，神關懷我們這些屬祂的子女，是多麼的無微不至！

所以不要懼怕·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。(馬太福音 10:31)

神如果連麻雀都在意，祂說，你不需要擔心有人要殺你。如果連一隻麻雀落在地上，天父都知道；那麼當你爲了傳福音，爲了讓人們了解神的大愛，遭殺害而倒地的時候，

天父豈不更會在意嗎？所以說，我們實在沒什麼好害怕的，尤其是人，他們頂多只能把你殺死而已。

*凡在人面前認我的、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、也必認他。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、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、也必不認他。
(馬太福音 10:32-33)*

這是一節非常嚴肅，非常沉重的經節；因為有那麼一天，我們都得站在神面前，站在那位創造宇宙萬物的真神面前。

如果我在眾人面前承認耶穌，當審判的那一天，神叫我的名字，我站到祂面前，耶穌就會站出來，在神面前承認我，說：「父神，這人是恰克，他是完全無瑕疵的」。這不就是在猶大書中所說的：

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、叫你們無瑕無疵(猶大書 1:24)

我剛才說，「主說我是完全的」，我聽道你們在笑！為什麼？因為你們知道我不完全，我也知道我不是完全的。但我更知道我救主的能力，當祂在天父面前承認我，把我呈現給天父的時候，我就會在祂裡面得以完全了。

無瑕無疵、歡歡喜喜站在他榮耀之前的、(猶大書 1:24)

但是，如果我們在別人面前否認耶穌，到時候，你就得自己一個人，孤單的站在神面前。神要打開書卷，祂知道你一切所行的，還有你心中所有的祕密。聖經說：

沒有一樣在他面前不顯然的。(希伯來書 4:13)

你所有的一切，都被赤露敞開的公佈出來；你困窘的轉向耶穌，說：「主阿，主阿」。祂搖搖頭說：「我不認得你」。這是多麼嚴重的事！「如果你在人面前否認我，我在父面前也要否認你」。

你們不要想我來、是叫地上太平。我來、並不是叫地上太平、乃是叫地上動刀兵。(馬太福音 10:34)

耶穌的福音能夠使人聯合，它將奮銳黨的人和稅吏拉在一起，但是這同樣的福音也能把人分開。它把人分為兩類，一類是屬神國度的人，另一類是屬於黑暗國度的人。耶穌使人聯合，也使人分開；許多時候，耶穌會使家庭成員彼此分隔。做兒子的，也許已經進入神光明的國度，而做父親的，卻仍然叛逆神，留在黑暗的國度中；結果就造成父

子分隔，各有所屬。這種分歧的產生，主要是來自於屬神的國度和屬黑暗的國度，兩者之間有很大的區別。

因為我來、是叫人與父親生疏、女兒與母親生疏、媳婦與婆婆生疏。人的仇敵、就是自己家裡的人。(馬太福音 10:35-36)

耶穌說的，正是祂親身的經歷，因為那時，祂的弟弟們都反對祂。

愛父母過於愛我的、不配作我的門徒、愛兒女過於愛我的、不配作我的門徒。(馬太福音 10:37)

我們對基督的愛，必須是至高無上，專一的，甚至超過我們對家人的愛。如果我們的家人不在神的國度裏，我們愛主的心，應該超過愛他們的心。

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、也不配作我的門徒。(馬太福音 10:38)

當我們進到第十六章的時候，再深入地來談十字架的意義。

得著生命的、將要失喪生命·為我失喪生命的、將要得著生命。(馬太福音 10:39)

同樣的，也等到十六章，再來探討這句話的意思。

人若接待你們。(馬太福音 10:40)

現在我們可以看到，耶穌給了門徒何等的權柄。當你代表主出去時，你就應該像主一樣。

人接待你們、就是接待我·接待我、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。人因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、必得先知所得的賞賜、人因為義人的名接待義人、必得義人所得的賞賜。無論何人、因為門徒的名、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裡的一個喝、我實在告訴你們、這人不能不得賞賜。(馬太福音 10:40-42)

所以你們行事，應當有為主而作的心，施捨也應當是為主而作。你供應主的僕人，接待主的僕人，就好像接待主一樣。你會得到賞賜。當你為門徒的名，給人一杯涼水喝的時候，

我實在告訴你們、這人不能不得賞賜。(馬太福音 10:42)

第十一章

耶穌吩咐完了十二個門徒、就離開那裡、往各城去傳道教訓人。(馬太福音 11:1)

耶穌先差遣門徒出去，然後自己也跟著出發，在他們之後，進了城。門徒們就像是先鋒部隊，走在耶穌前面，預先為祂開路。

約翰在監裡聽見基督所作的事、就打發兩個門徒去。問他說那將要來的是你麼、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。(馬太福音 11:2-3)

這個時候約翰被希律王關在監獄裡。約翰一直都在傳揚‘天國近了’的信息。他說，

但那在我以後來的、能力比我更大、我就是給他提鞋、也不配。(馬太福音 3:11)

約翰還被希律王關在牢裏，他基本上是在在對耶穌說，讓我們開始把好戲搬上場吧；因為連約翰都不明白，什麼是

耶穌第一次來到世間，要完成的任務。他一心一意地期待著，舊約聖經裏所應許的神的國度，馬上就要在這地上建立起來。

可是到現在，耶穌還一直遲遲沒有對外宣佈祂的權勢，也沒有推翻羅馬政府的行動或意圖。約翰自己仍然被關在監獄中，他已經開始不耐煩了，於是差遣他的門徒去問耶穌：「你就是那個彌賽亞嗎？還是我們得去另找他人？」其實他真正的意思是，耶穌，讓我們上路吧，我不想再待在監牢裡頭了；我們開始建立天國的工程吧，讓我們推動這個運動吧。你到底是不是我們在等待的那個人？還是我們得另外找人呢？

耶穌回答他們說：

你們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。就是瞎子看見、瘸子行走、長大痲瘋的潔淨、聾子聽見、死人復活、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。凡不因我跌倒的、就有福了。(馬太福音 11:4-6)

耶穌沒有直接回答約翰的問題，只是叫祂的門徒回去告訴

約翰，祂所作的工作。

你記得耶穌被出賣的那個晚上，耶穌對門徒說了一段話，約翰福音十四章中，非常忠實地記載了那些話：「我到父那裡去，我若去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，我在那裡，你們也在那裡。那條路，你們也知道。」多馬對主說，「主啊！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裡去，怎麼知道那條路呢？」耶穌說：

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(約翰福音 14:6)

祂又說：

「你們若認識我，也就認識我的父。」

腓立說：

“如果能讓我們看見父，我們便知足了。”

耶穌說，「我與你在一起那麼久，你還沒有看見我嗎？

看到我，便是看到父。你為什麼還說讓我看見父呢？你不相信父在我裡面嗎？我作工，不是為我自己作的，而是住

在我裡面的父在作工。你要相信我在父裡，既使不信，也當爲我所作的事來相信。」（約12:2-11）

換句話說，耶穌藉著祂所作的工，來表明祂到世間來的使命，祂的人性、以及祂的權柄。祂也說：

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、可以爲我作見證。（約翰福音10:25）

祂所行的事，就是最好的證明；祂應驗了舊約所描述，有關天國的預言：使瘸子行走，瞎眼看見，啞巴說話，聾子聽見。祂使死人復活，窮人聽到福音，祂應驗了有關天國的事。祂的工作就是最好的證據。祂所作的只是醫治少數附近的病人，開了瞎子的眼睛而已。祂說，回去告訴約翰，你們所看見的。只要告訴他，我來的目的，並不是爲了要來推翻羅馬政府、馬上在地上建立一個新的國度；那些凡是不被這件事實所干擾的，是有福的。

他們走的時候、耶穌就對眾人講論約翰說、你們從前出到曠野、是要看甚麼呢、要看風吹動的蘆葦麼。（馬太福音11:7）

約翰一向都在約但河的下游傳道，那裡的河岸兩邊長了許多蘆葦。你有沒有看過，蘆葦被風吹動的情景？你為什麼離開城市，跑到約但河邊去？你到那裡去，想看什麼呢？你到底是爲了想看什麼，才去那裡的？你當然不會只是爲了要看蘆葦被風吹動的情景吧！

你們出去、到底是要看甚麼、要看穿細軟衣服的人麼、那穿細軟衣服的人、是在王宮裡。(馬太福音 11:8)

約翰那個時候正被關在王室的監牢裡頭。而那些穿細軟衣服的人，都是在王宮出入的。

你們出去、究竟是爲甚麼、是要看先知麼。我告訴你們、是的、他比先知大多了。經上記著說、『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、預備道路。』所說的就是這個人。(馬太福音 11:9-10)

耶穌宣佈，約翰已經應驗了經上所預言的，將有一位，要在彌賽亞之前來，替他預備道路。

我實在告訴你們、凡婦人所生的、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。然而天國裡最小的、比他還大。(馬太福音

11:11)

換句話說，我們經由耶穌基督，成為神的兒女，所得到的地位，要比那些舊約的人物還來得高。聖靈內住在我們裡面，提升了我們的地位。所有由婦人生的，沒有一個人會大過於施洗約翰的；然而神賜給我們在教會中的權柄，卻遠超過那些先知們所擁有的特權。

我們常常會很羨慕舊約的那些人物，譬如亞伯拉罕、摩西、大衛，他們與神有那麼親密的關係；然而實際上，經由聖靈的內住，我們得以和神建立的關係，卻是遠遠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。神藉著祂的靈，住在我們裡面，使我們得著祂的能力，這簡直是一件令人不可思議的事。當我們被神的靈充滿，與耶穌基督同行在祂榮耀裏，就算是我們當中最微不足道的一個，他所享受到的特權，可遠超過舊約時代的人呢！

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、天國是努力進入的。(馬太福音 11:12)

約翰被下在監牢裡，不久就被斬頭了。天國將遭到這些類

似的殘暴經歷；王本身也會被釘在十字架上。所以說，天國將受到人們殘暴的對待。中文聖經譯：天國是努力進入的）。

努力的人就得著了。因為眾先知和律法說預言、到約翰為止。你們若肯領受、這人就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。有耳可聽的、就應當聽。(馬太福音 11:12-15)

值得一提的是，根據耶穌在這裡所說的，施洗約翰就是以利亞。這一點的確令人有點迷惑不解。我想，我們等到第十七章，再來作一番詳細的討論。

當祭司撒迦利亞在聖殿服事神的時候，天使加百列來對他說，你的妻子以利沙伯將要生一個兒子，要給他起名叫約翰；儘管那時候，以利沙伯已經過了生育之年，而且從來沒有懷過孕，生過任何小孩。那天使說：

他必有以利亞的心志能力、行在主的前面、叫為父的心轉向兒女。(路加福音 1:17)

天使引用的預言，和耶穌這裡所用的，有關彌賽亞的開路者的預言，是相同的。基本上，耶穌在說，施洗約翰就是

彌賽亞的開路者，他具有以利亞的心志和能力。

在約翰福音的記載，當施洗約翰開始他傳道的事工，人們來找他，向他傳道的權柄提出挑戰。他們問他說：「你是誰？你是以利亞嗎？」約翰回答說：「我不是以利亞」，他們問：「那你到底是誰？」約翰回答說：

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、預備主的道、修直他的路。（馬太福音 3:3）

他引用了另一處經文，有關彌賽亞的先鋒的記載。

當耶穌第二次降臨，要在地上建立實質的國度之前，以利亞會先再來；由於施洗約翰有以利亞的心志與能力，他可說是以利亞的一個縮影，而這點正是令人感到模糊不清的地方。耶穌要來世界兩次，第一次被釘十字架，受殘暴的待遇；第二次祂將成為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同樣的情況，以利亞也出現兩次，成為耶穌的開路先鋒。

施洗約翰有以利亞的心志和能力，可算是以利亞的第一次出現；但是在耶穌第二次再來以前，以利亞將親自出現。他要在主再來之前，對猶太人說預言（只對猶太人，不是

對全世界)，要將猶太人的心轉回到他們的父那裡，要他們從新建立起他們對天父的信心。

我相信，啓示錄11章第三節，那兩個見證人中的一個，就是施洗約翰，因為他有能力關閉天空，叫天不下雨，就像以利亞禱告不下雨一樣；他有能力叫天降火，燒死敵人，好像以利亞叫天降火在那五十個人身上一樣，因為國王命令他們去捉以利亞。所以說，以利亞要在主之先出現。

我相信，主再來的日子已經很近了，以利亞很可能已經在世界的某個地方出生了，因為我相信，我們離主再來的日子很近了。我不以為有誰能知道他是誰，或是他住在哪裡，他也許知道他自己是什麼人，但我可不想去知道他。我等待的是主的再來，我認為我們的眼目，很容易離開重要的事，而去注意一些不重要的小事。「哦，誰是敵基督？我很懷疑，這個人是不是敵基督？」但願我們懂得定睛在那主要的目標上，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。

耶穌說，這件事是不容易明白的。

所以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」。

這意思是說，如果你聽得進去，你想得明白，你能夠領受的話，那麼他就是以利亞。如果你無法領受，那就隨你認為他是誰都可以。

但是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」。

所以從某個角度來看，施洗約翰就是以利亞，因為他具有以利亞的心志和能力，他是彌賽亞第一次降臨世間的先鋒。瑪拉基書裏的預言，談到彌賽亞第二次再來之前，以利亞會先出現，這個還沒有完全應驗。

我可用甚麼比這世代呢·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、招呼同伴、說:(馬太福音 11:16)

他們想辦法要找點樂子。

我們向你們吹笛、你們不跳舞·我們向你們舉哀、你們不捶胸。(馬太福音 11:17)

你們到底要什麼？你們在找些什麼東西呢？

約翰來了、也不喫、也不喝、人就說他是被鬼附著的。人子來了、也喫、也喝、人又說他是貪食好酒的人、是稅吏

和罪人的朋友·但智慧之子、總以智慧為是。〔有古卷作但智慧在行為上就顯為是〕(馬太福音 11:18-19)

人們到底要什麼呢？他們根本不知道自己什麼。約翰來，不吃也不喝，他們就說，「他是被鬼附的」。耶穌來，和三教九流的人來往，他們又說：「祂是罪人的朋友，祂是稅吏及酒鬼的朋友。」

耶穌在諸城中行了許多異能、那些城的人終不悔改、就在那時候責備他們說、(馬太福音 11:20)

很有意思的一件事，就是加利利附近，被耶穌所責罵的這些城市，都已經遭到毀壞了，現在只留下一堆廢墟，其他什麼也沒有了。一直到最近，人們才發現了伯賽大的城址。在考古學家發現伯賽大之前，很長的一段時期，人們以為這個城市也許是聖經裏，虛構的一個地方而已。耶穌對這些城市說，「你有禍了」，結果它們現在完全都不見了。許多其他的城市，譬如在希律王時期，加利利區域的首都提比哩亞，今天還在；當時耶穌並沒有到過那個城。但是迦百農不在了，伯賽大也不見了，哥拉汛也沒了，還

有那些被耶穌責備過的城市，如今都在地圖上消失了。

哥拉汛哪、你有禍了、伯賽大阿、你有禍了、因為在你們中間所行的異能、若行在推羅西頓、他們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。但我告訴你們、當審判的日子、推羅西頓所受的、比你們還容易受呢。迦百農阿你已經升到天上·〔或作你將要升到天上麼〕將來必墜落陰間·因為在你那裡所行的異能、若行在所多瑪、他還可以存到今日·(馬太福音 11:21-23)

迦百農是當年耶穌的傳道總部，是耶穌最熟悉的城市，祂花了大部份的時間，在這個城市作工。耶穌早期的傳道工作，都集中在迦百農，和附近的一些城市；耶穌在迦百農行了大部份的神蹟，但是這城裡的人卻不願意悔改。所以耶穌說，

如果這些事是行在所多瑪而不是迦百農，他們早就悔改了

所以耶穌審判了迦百農，說，這個城市將來必要墮落到陰間。

但我告訴你們、當審判的日子、所多瑪所受的、比你還容

易受呢。(馬太福音 11:24)

這是爲什麼呢？因爲神給你愈多，祂對你的期望也愈高。當一個人從神得到的啓示和了解越多的時候，在審判的日子，神對那個人的要求就越高。當神審判的時候，祂是照著你從祂那裏，所領受的啓示和知識的多少，以及你所經歷到神恩典，程度的深淺，來作爲審判的依據的。

那時、耶穌說:(馬太福音 11:25)

耶穌才剛剛斥責了那幾個不肯悔改，不肯接受祂的城市；祂接著就轉向天父，祈禱說：

父阿、天地的主、我感謝你、因爲你將這些事、向聰明通達人、就藏起來、向嬰孩、就顯出來。(馬太福音 11:25)

他說，天父，我謝謝你，這些在世上的重要人物，在迦百農、伯賽大城中，那些有地位的人面前，你把真理隱藏了起來；而你卻選擇了小孩子、揀選了一些平凡的人，來彰顯你的真理和大愛。耶穌說：

父阿、是的、因爲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。(馬太福音 11:26)

謝謝你，天父，你只選擇了這些普通平凡的人，來彰顯你的真理與大愛；而我竟然也是其中的一個。神選擇了普通平凡的人，來向他們彰顯自己，這是多麼榮耀，多麼不可思議的事！

一切所有的、都是我父交付我的。除了父、沒有人知道子。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、沒有人知道父。(馬太福音 11:27)

耶穌講完了上述的禱告之後，接著說：

“除了子以外，沒有人知道父，除了父之外，也沒有人知道子。只有那些，子親自彰顯給他們的人，才是真正認識父的人。”

有許多人自以為他們認識天父，但他們對神的觀念其實是錯誤的；他們以為自己對神有相當的了解，實際上，他們對神的觀念卻是糊裏糊塗。耶穌說，

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、沒有人知道父。(馬太福音 11:27)

我觀察到許多人對神的觀念，都是他們自己心裏發展出來的：“如果我是神，我會過這樣的生活，我會那樣地處理事情；我會這麼反應，這麼回答。這才是我的神；我依照自己的心意，照自己的樣式，創造了自己的神。”在人類的歷史上，這是一個代代相傳，恆久不變的流行病，人們喜歡創造自己的神！

沒有人知道子，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、沒有人知道父。(馬太福音 11:27)

然後，耶穌向所有的人提出邀請：

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請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(馬太福音 11:28)

耶穌在這指出，人類之所以得不到安息，是因為不信神的結果。祂說，在你還沒有認識神之前，你是沒有辦法真正享受到安息。到我這裡來吧！我會給你安息，我要把天父顯示給你。

耶穌對你作出了邀請，邀請你到祂那裡去，又答應說，“你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得安息”。所以當一個人來到

耶穌基督的面前，他首先會在心靈的深處，體會到一股很甜美，說不出來平安的感覺。我說不出這到底是怎麼回事，心裏就是覺得很安祥，很平和；非常美妙的一種感覺。我不再需要遠遠地逃避神，我不再與神作對了。相反的，我開始認識天父，我明白了為什麼從前心裏得不到安寧，是因為我不認識神的緣故。如今，我來到耶穌基督面前，突然間，我內心的深處就有了那股平安、祥和的感覺。

耶穌接著說：

你們當負我的軛、(馬太福音 11:29)

軛是一個放在牛肩頭上的架子，牛拖著這個軛用來耕地。基本上，耶穌在說：「讓我來成為你生命的主宰吧！我會帶領指引你，讓你去完成我早預備好，要你去做的工」；因為主在我們每個人身上，都有一個特定的目的和計劃，讓我們去完成。

使徒保羅在寫給腓立比教會的書信中，說：

這不是說、我已經得著了、已經完全了。(腓立比書 3:12)

耶穌基督要得著你們每一個人；他要得著你，是爲了讓你去完成，祂在你的生命中，早就預定好的目的和計劃。主有不同的工作，讓每個人來爲祂完成；祂在每個人的生命中，作了不同的安排。主不喜歡浪費任何東西，祂是非常節儉的，他要用所有可用的東西。當祂得著你的時候，在祂心裏早就計劃安排好，要用你去完成那特定的工作，將榮耀歸給祂以及祂的國度。

保羅忠心的服事主三十年之後，看清楚了這點，他說：

“我還沒有完全得著，當初我被主所得著的目的，我也還沒有做完那些我該作的。但是我要努力向著標竿直跑，爲了要得到神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

我仍然在繼續在努力向前，爲了能夠得著我當初被主所得著的目的。”主在對我們說，把我的軛背在你身上吧！我對你的生命已經做了完善的計劃；讓我成爲你生命的主宰，來指引你，帶領你，走向我爲你所安排的計劃吧！

然後，耶穌又說了第三點，

學我的樣式。(馬太福音 11:29)

耶穌說，你需要認識天父，但是除非我把父顯示給你看，否則你沒法子去認識他。所以你們要學我的樣式，因為當你學會了我的樣式之後，你自然就能認識天父。凡看見我的人，也就看見了天父。所以你們要學我，使得你們能知道神的真理，這真理會把神的本性彰顯給你們知道。當你認識了神的真理，你就會知道，祂是一個有大愛，充滿憐憫，非常關心你的神。祂關心你，愛你的程度，遠超過你所能想像的；祂對你生活裏的任何細節看顧地無微不至。耶穌說：“你們要學我的樣式，”因為你們學了我之後，就能學到天父的真理，這樣你們就能得著有關天父真正的啓示。

耶穌接著又說，

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、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(馬太福音 11:30)

經常有人會來跟我說，他們最近背負了很沉重的擔子；這和耶穌說的正好成了很鮮明的對比。“喔！我現在的負擔好沉重，我不知道是不是還有辦法撐下去，這擔子對我來

說，實在是太重了！」嘿，等一下，有時候，那負擔很可能不是神給你的，而是你自己找來的；有時候，我們是很有可能把自己的情況弄成一團糟。

我發覺，我自己常常背了很多，不是神給我的擔子，而我卻在那裏埋怨說，我的負擔太重了。有人邀請我去挪威，當時我心中覺得有負擔，就答應了那個邀請；但事實上，我並不很清楚，這個負擔是不是從神來的。但是，現在我就有點後悔了，因為我覺得身心很疲憊，只想待在家裡。可是，無論如何，我還是得去。我不能只是抱怨說：「主把這個重擔壓在我身上，我必須得去挪威。」如果神真的派我去，祂會加給我力量和精神，我就會勝任愉快。如果我負的重擔不是祂給的，那我的麻煩可大了，請你們趕快為我禱告吧。主說，

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、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(馬太福音 11:30)

讓我們想一下，耶穌的軛是什麼呢？每一個人都背著一個擔子，一個人的擔子就是，那主宰著他生命最主要的推動

力。耶穌說：

“我的擔子是輕省的”

耶穌的擔子是什麼呢？什麼是祂生命的主要推動力呢？當耶穌十二歲的時候，對祂母親馬利亞說的一段話，顯示出什麼是耶穌心中最關切的事；這是在聖經裏，第一次記載耶穌所說的話：

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。(路加福音 2:49)

當一個人說，「我必須…」，你最好注意聽著，因為你已經很接近事情的重要了。有些人常常說，“哦，我應該去作這件事，我知道我應該去作才對”。那你就可以省省心了，因為你離開問題的重點還遠得很。當一個人說：「我必須」的時候，那你就要注意聽了。

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。(路加福音 2:49)

父神的事，那正是耶穌生命中，最重要的擔子。

因為我常作他所喜悅的事。(約翰福音 8:29)

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、乃是要按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。

(約翰福音 6:38)

祂禱告說：

你所託付我的事、我已成全了。(約翰福音 17:4)

耶穌提到他的擔子，祂是怎麼說的？祂說：

“我的擔子是輕的。”

照著天父的心願去作，討祂的歡心，應該是很輕省的，而不是重擔。這裡耶穌在向誰呼召呢？祂是在呼召那些背負重擔的人。

「勞苦擔重擔的人到我這裡來」。

人們的重擔是什麼呢？你生命中揹負的重擔是什麼呢？什麼東西在推動主宰著你的整個生命？你也許說，老實講，錢財是我生命的主宰，我喜歡用好東西，過舒適的生活；所以我生命中最重要，就是能夠擁有很多的好東西，過一個舒舒服服的日子。有人會說，我生命的主宰就是要有好名聲，我喜歡讓別人羨慕我，受尊敬，我要成爲一個名人。另外有人說，我生命中真正的推動力，是興奮及快

樂；我喜歡刺激，我工作的唯一目的，是爲了賺取足夠的錢去找刺激。我討厭上班，我也不喜歡我的工作，但是爲了賺錢，我不得不去工作；我等不及捱到周末，好出去找點娛樂消遣。我整個生命都是圍繞著周末，和從那裡得到的快樂。這就是我生命的負擔。

你們再往深一點看，因爲你們揹負的，其實並不真是這些擔子。你要錢是爲了給什麼人？你爲了誰，得去爭取名聲？你爲了誰在尋找這些快樂？如果你從這些東西背後的角度來看，你會承認說，我要錢是爲了我自己，因爲我喜歡富裕的生活，我要好名聲也是爲了我自己；尋找快樂也是爲了我自己。現在你看到了真相，耶穌所說，那個沉重得使你擔不起的擔子，就是爲你自己而活；當一個人只是爲自己而活，那可真是一個沉重地不得了的擔子，有那麼一天你會受不了，看什麼東西都覺得不順眼，甚至覺得活著也沒什麼意思了。你會變得憤世嫉俗，因爲你永遠無法滿足你自己；你的軛太重了，你的負擔太重了。

但是耶穌說：

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的」

為神而活，可說是全世界最能令人感到滿足的生活方式。你要是能把生命完全交託給神，為了祂的榮耀而活；沒有任何其他事情，會比這個更令人滿足。正如耶穌在第十章所說的，

得著生命的、將要失喪生命。為我失喪生命的、將要得著生命。(馬太福音 10:39)

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，因為我的軛就是，我活著是為了滿足神的心意，求神的喜悅。你會發現去求神的喜悅，要比求自己的喜悅容易得多。當你只為自己而活，永遠也無法讓你自己變得快樂，因為這不是你被創造的基本目的。神原本在設計，創造你的時候，目的就是要你為祂的喜悅和榮耀而活。

當長老們在頌讚神，談到神是配得天使的讚美時，他們說：

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。因為你創造了萬物、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。(啟示錄 4:11)

神創造你，並不是要你爲了找尋自己的快樂而活。如果你只是爲自己的快樂而活，你的生命就會充滿了空虛，挫折感，永遠不會滿足。如果你爲神的旨意而活，你揹負的就是那輕鬆的軛，那麼你的生命將會充滿了意義、富有、完滿無缺；事實上，比你想像到的，還更多。就如大衛說，

使我的福杯滿溢。(詩篇 23。5)

你的生命就會像那滿溢的福杯一樣。

願主親自祝福你的生命，用祂的靈充滿你，用祂的智慧引領你。願你與神的同行的時候，每天得著能力。願你開始經歷聖靈賜給你的力量，帶來你生命中的勝利；願你克服那些過去主宰你的肉體情慾，開始嚐到勝利的滋味。願神與你同在，保守你在祂的大愛中，願你繼續認識祂，與祂保持親密的交通。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。